

T/GXAS

团 体 标 准

T/GXAS 711—2024

排污单位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规范

Specification of ecological environment integrated hosting services for
pollutant discharging unit

2024 - 04 - 30 发布

2024 - 05 - 06 实施

广西标准化协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工作程序 1

5 托管服务模式 3

6 托管服务内容 4

7 绩效评价 5

8 档案管理 5

附录 A（资料性） 托管服务资料收集清单..... 6

附录 B（资料性） 托管服务现状调查报告大纲示例..... 7

附录 C（资料性） 托管服务绩效评价表..... 8

参考文献 9

前 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桂林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提出、归口并宣贯。

本文件起草单位：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政务服务中心、桂林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荣华、邓振贵、王慧、黄敏、王梅、梁晓露、覃莎莎、覃岚倩、骆捡花、廖盛夏、文旭晖、蒋慧鸾、谢燕兰、刘春霞、曾圣霖、刘宇明、陈发挺、罗丽萍。

排污单位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排污单位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涉及的术语和定义,规定了工作程序、托管服务模式、托管服务内容、绩效评价的要求,描述了托管服务过程信息的追溯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排污单位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以下简称“托管服务”)相关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HJ/T 416 环境信息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HJ/T 416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 ecological environment integrated hosting services

委托方在一定的条件下、一定的时期内,围绕环境质量改善(或污染物达标排放)目标,通过协议的方式委托服务单位提供水、气、土等多要素、多领域的环境治理及技术服务,并以最终取得的托管成效或收益作为付费标准的工作模式。

3.2

排污单位 pollutant discharging unit

各类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

[来源: HJ 608—2017, 3.1]

3.3

托管服务单位 hosting service agency

为排污单位提供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的专业机构。

4 工作程序

4.1 工作流程

托管服务单位宜按图1开展托管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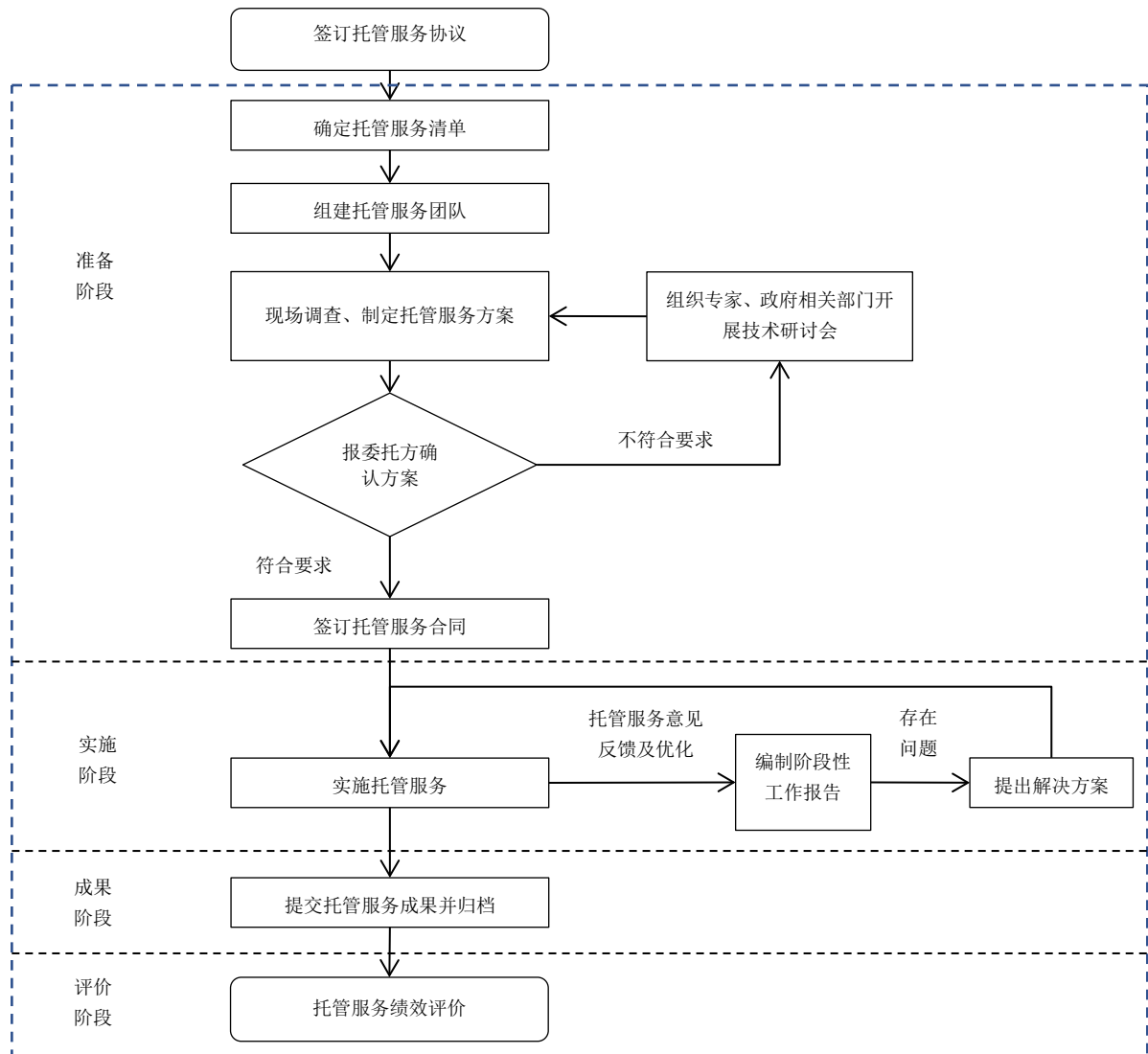


图1 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流程图

4.2 工作内容

4.2.1 签订托管服务协议

开展托管服务前，托管服务单位应与排污单位签订托管服务协议。

4.2.2 准备阶段

4.2.2.1 核定托管服务清单

签订协议后，根据需求制定托管服务清单，明确各类托管服务内容、时间节点、预计达到的效果和目标。

4.2.2.2 组建托管服务团队

根据排污单位的任务需求，托管服务单位组建并成立服务团队。

4.2.2.3 现场调查、制定托管服务方案

4.2.2.3.1 托管服务单位组织人员对排污单位现场进行调查,为托管服务方案的制定做前期准备工作,现场调查参照 HJ 606 的相关规定进行。

4.2.2.3.2 初步了解排污单位用地布局、行业特点、工艺流程、污染物产排放情况等信息。

4.2.2.3.3 收集排污单位相关立项、环评文件及批复、排污许可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备案、环保基础设施等资料,托管服务资料收集清单见附录 A。

4.2.2.3.4 根据初步调查及资料分析结果,结合托管服务合同规定,制定服务实施方案。

4.2.2.4 报委托方确定方案

将托管服务实施方案报给委托方,若对托管服务方案存在异议,应对实施方案进行优化,必要时组织召开专家咨询会,对方案进行专家咨询。

4.2.2.5 签订托管服务合同

与委托方就合同具体条款协商一致并签订托管服务合同,进入实施阶段工作。

4.2.3 实施阶段

4.2.3.1 实施托管服务

按照服务方案,依据具体的托管服务内容和时间节点组织人员开展托管服务工作,并在过程中结合实际工作情况,采用问卷、走访、网络调查、电话访问、现场勘察等方式进行托管服务满意度调查。

4.2.3.2 编制阶段性工作报告

编制阶段性工作报告,对排污单位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并向委托方汇报;若委托方对工作报告内容或托管服务工作存在意见,则应对托管服务工作进行优化,若无意见,则进入下一阶段工作。

4.2.4 成果阶段

4.2.4.1 完成托管服务相应的服务任务。

4.2.4.2 整理归档托管服务实施总结报告、托管服务成果报告、环境管理档案、宣传培训及其他过程文件等服务成果,并按合同要求移交至排污单位。

4.2.4.3 根据保密需要,对归档的成果内容进行访问控制和权限管理。

4.2.5 评价阶段

根据合同等文件规定的考核办法,对托管服务成果进行验收和绩效评价。

5 托管服务模式

5.1 常规模式

在约定的托管服务时期内,以固定常驻、巡回流动、远程监控等形式为排污单位提供常规环境托管服务的模式。

5.2 定制模式

在原定托管服务过程中,遇到因其他特定需求而增加的服务事项,包括环保资金申请及融资服务、清洁生产顾问、碳达峰碳中和服务和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等以环境目标改善或减排为导向的项目。

6 托管服务内容

6.1 常规托管服务

6.1.1 环境影响评价

协助排污单位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6.1.2 排污许可申报及维护

6.1.2.1 协助排污单位办理排污许可证或者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6.1.2.2 指导排污单位线上填报、上传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并协助做好线下归档工作。

6.1.3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1.3.1 指导排污单位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协助排污单位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6.1.3.2 指导排污单位落实竣工环境保护的要求，对存在问题的提出整改措施。

6.1.4 环境风险及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6.1.4.1 协助排污单位完成环境风险排查和控制工作、编制突发环境风险及应急预案等文件，指导排污单位按照突发环境风险及应急预案的要求落实完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配备应急物资，组建应急队伍，开展应急演练。

6.1.4.2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指导、帮助、协助排污单位按照有关程序开展现场应急处理及事故后的善后处理等相关工作。

6.1.5 环境监测

协助排污单位制定环境监测方案，对其排放的水、气污染物，噪声以及对其周边环境相关指标开展监测，对污染物排放情况及环境质量状况进行分析，并提供环境监测报告。

6.1.6 环保设施运行与维护

6.1.6.1 指导、帮助、协助排污单位筛选环保设施(设备技术)建设(供货)单位，做好项目建设工作，建立并运行管理制度。

6.1.6.2 协助排污单位开展设施维护保养工作。

6.1.7 环境治理服务

6.1.7.1 针对排污单位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形成环境管理现状调查报告(报告大纲示例见附录B)，并提出环境治理方案。

6.1.7.2 配合排污单位管理方实施环境治理，跟进实施进度，并开展治理效果评估。

6.2 定制托管服务

6.2.1 环保资金申请及融资服务

协助排污单位申报政府优惠补贴，如财政奖励资金申请、政策性资金申报、环境保护税优惠、污染治理补贴等，协助申请绿色信贷等其他环保资金支持。

6.2.2 清洁生产顾问

指导排污单位开展清洁生产工作，对生产和托管服务的全过程进行调查和诊断，提出并筛选技术经济及环境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协助排污单位编制清洁生产报告。

6.2.3 碳达峰碳中和服务

6.2.3.1 提供碳资产管理、碳排放权交易服务、碳中和能力提升培训、碳排放管理体系构建与实施，协助排污单位编制碳排放报告，落实碳排放的减排措施。

6.2.3.2 提供碳减排实施方案的政策解读及咨询服务，对接“双碳”政策的定制化托管服务，如减碳分析、低碳发展咨询、排污单位碳战略规划等。

6.2.4 绿色制造体系建设

指导排污单位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如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供应链等。

6.2.5 环保培训

指导、帮助、协助排污单位开展环保法规政策与标准培训、环保制度培训、员工环保与职业健康知识培训等工作。

6.2.6 环保设计

指导、帮助、协助排污单位开展相关环保工艺、环保设备设计工作。

6.2.7 环保法律咨询

就有关环保法律事务问题作出解释、说明，提出建议和解决方案。

6.2.8 相关资质申请

指导、帮助、协助排污单位申请环保相关资质。

7 绩效评价

7.1 考核内容

托管服务绩效评价表见附录C。

7.2 评价等级

考核指标实行百分制，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对考核过程弄虚作假的单位和个人直接评为“0”分，并向社会公布。具体评价等级如下：

- a) 考核分数 ≥ 90 分，等级为优秀；
- b) $70\text{分} < \text{考核分数} < 90\text{分}$ ，等级为良好；
- c) $60\text{分} \leq \text{考核分数} \leq 70\text{分}$ ，等级为合格；
- d) 考核分数 < 60 分，等级为不合格。

8 档案管理

排污单位托管服务周期结束后，服务单位应做好相关资料的归档工作。档案管理工作参照《企业档案管理规定》执行。

附 录 A
(资料性)
托管服务资料收集清单

表A. 1给出了托管服务资料收集清单。

表A. 1 托管服务资料收集清单表

信息类别	主要清单及内容
基本信息	排污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地址、地理位置、排污单位行业类型、排污单位规模、营业期限、行业类别、行业代码；总平面布置图、重点设施设备分布图、雨污管线分布图
生产信息	排污单位主要生产设施及主体工艺技术、生产工艺流程图；排污单位主要产品、原辅材料及中间体清单；供水供气供热等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化学品信息及相关管理制度和台账
环境管理信息	排污单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文件、竣工保护验收相关文件、排污许可有关文件；排污单位环境管理机构、人员与职责；排污单位（自行）环境监测、环境应急等日常环境管理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环境保护相关认证管理情况、环境保护税缴纳情况；排污单位废气、废水收集、处理及排放，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理处置等情况，危险废物管理情况，节能与减碳管理情况，污染减排及环境管理的岗位操作规程或作业指导书情况；清洁生产情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排污单位环境教育培训情况；排污单位环境信息披露情况、环境保护标志（图形）标注情况；排污单位环境保护设备设施建设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及维护情况等

附 录 B
(资料性)
托管服务现状调查报告大纲示例

图B. 1给出了托管服务现状调查报告大纲示例。

1. 引言
1.1 调查的目的和背景
1.2 调查的范围和方法
2. 调查对象概述
2.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2.2 调查的时间和持续周期
2.3 调查的目标和重点领域
3. 调查方法和资料收集
3.1 方法
3.2 资料收集
3.3 资料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4. 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
4.1 调查对象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4.2 讨论其主要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和潜在风险
5. 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评估
5.1 评估调查对象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
5.2 分析设施和措施的有效性和合规性
5.3 提出改进建议
6. 环保培训情况调查
6.1 调查排污单位培训情况
6.2 分析调查结果，并提出加强环保培训的建议
7. 风险评估和应对措施
7.1 对调查对象的环境风险进行评估
7.2 提出降低风险和应对措施的建议
8. 结论

图B. 1 托管服务现状调查报告大纲示例

附 录 C
(资料性)
托管服务绩效评价表

表C.1给出了托管服务绩效评价表。

表C.1 托管服务绩效评价表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分值	得分
一、日常管理(25分)	1	按合同协议组建有符合要求的服务团队，配备有符合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	5	
	2	制定有服务质量控制及管理制度（如服务人员管理制度、问题发现和报告制度、问题跟踪管理工作制度、应急管理等工作制度等）	4	
	3	与服务对象建立有日常沟通机制	6	
	4	服务期间，服务单位及人员守信守法	5	
	5	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档案完整规范	5	
二、履约情况(50分)	1	制订有完善的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方案，并按方案实施	3	
	2	按合同协议约定次数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排查，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	6	
	3	按约定的培训内容及次数开展了环保教育培训，培训记录齐全	3	
	4	结合服务对象实际，提出了完善的环境风险、环境应急管理措施和建议，并指导整改	6	
	5	规范了服务单位的环境管理台账资料	4	
	6	按合同协议约定完成了其他服务工作	5	
	7	服务过程记录清晰，文本符合规范，相关建议专业、合理、可行等	5	
	8	出具的数据、结果、结论等内容及时、真实、完整、准确等	4	
	9	服务范围内对服务对象的突发环境事件能及时响应，并提出应对建议	5	
	10	服务范围内无查实的服务质量投诉	5	
	11	环境服务方式、模式创新，得到认可或经验、行业推广	4	
三、履约成效(25分)	1	服务对象、服务区域/流域环境质量有改善或环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5	
	2	服务范围内环境信访投诉减少	3	
	3	服务范围内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5	
	4	服务范围内未发生环保处罚事件	5	
	5	对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的满意度	4	
	6	服务范围内为服务对象获得市县级及以上荣誉	3	
四、附加考核	1	因履职不到位、失误导致发生较大以上环境事故或被生态环境部门处罚的，1次扣10分		
	2	无故不履行职责，故意拖延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工作，1次扣10分		
	3	从事有损坏排污单位形象、弄虚作假、损害合法权益、职业道德不良等事項，1次扣10分		
	4	在服务范围内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1次扣10分		
	5	涉及泄密，造成不良影响的，1次扣10分		
合计			100	

参 考 文 献

- [1] HJ 606 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
- [2] HJ 608 排污单位编码规则
- [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Z]. 2015年1月1日
- [4]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十七号[Z]. 2018年12月29日第二次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Z]. 2019年11月1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档案局. 企业档案管理规定: 国家档案局令(第21号)[Z]. 2023年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团体标准
排污单位生态环境综合托管服务规范
T/GXAS 711—2024
广西标准化协会统一印制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